

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副总裁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12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王亚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王亚波先生因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战略调整及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新能源汽车事业部总裁职务。辞职后，王亚波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下属8家子公司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等职务，以及6家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直至相关子公司完成对外转让、注销等工商变更手续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王亚波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董事会对王亚波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亚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王亚波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